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携手共建美好家园

从出租车看文明:莫让“城市名片”蒙尘

创建文明城市 需以“共”字再发力

□本报记者 刘翔
见习记者 王凌云

出租车作为城市形象代表的窗口行业,是“城市名片”之一。出租车司机文明与否,车辆经营规范与否,车内环境干净与否,都反映了城市文明的程度。针对部分市民反映的问题,连日来,记者走上街头,随机乘坐了几辆出租车并采访了一些市民,探究我市出租车文明运营情况。

不文明现象一:吸烟、聊天、说脏话

吸烟有害健康,在车内吸烟,对健康危害更大。部分司机一边开车一边吸烟,车内空间闭塞,烟雾缭绕,这不仅是对乘客的不尊重,也会影响驾驶安全。

前日,记者在街头随机乘坐了三辆出租车,一辆出租车司机吸烟;一辆出租车上有味;一辆出租车司机没吸烟,车内也无烟味。司机正在吸烟的车中,虽然开着车窗,但烟味还是弥漫在车厢内。未

抽烟的出租车司机李师傅表示,出租车司机驾驶时间长、工作单一,有不少人吸烟是为了解闷和提神,但也有些不文明的乘客在车内抽烟。

记者一上车便听见“哇啦啦啦”的对讲机声,不少市民表示,出租车上的对讲机让人“烦躁不已”。对讲机本是用于方便司机联系的,却被当成闲聊话、说脏话的工具。有事没事就在对讲机上“家长里短”“论人是非”,成为不少出租车驾驶员的爱好之一,甚至有些粗俗语言不堪入耳,丝毫不顾及乘客的感受。

“出租车是城市文明的流动窗口,许多外地人来信阳一坐车就听到这些,难免会对信阳留下不好的印象,会不自觉地认为咱们信阳人素质低。”市民张女士告诉记者,她对司机用对讲机说脏话很反感。一心不能二用,边开车,边聊天本就不利于安全驾驶,利用对讲机说脏话更是与文明背道而驰。司机在说脏话的同时,也贬损了自身在窗口服务中的形象。

不文明现象二:城市交通称“路霸”

记者在乘车中发现,有的司机在行驶至斑马线附近时丝毫不减速,看到有行人横穿马路或过斑马线时,就在车内大骂别人素质低,甚至还摇下车窗与人“斗狠”,张嘴就是一串脏话,似乎城市道路就是出租车专行道。

在中心城区,有些出租车司机炫技般地“飙车”,甚至在交通拥堵时,还强行超车、压线超车。“不少出租车车速极快,丝毫不避让行人和车辆,简直就是名副其实的‘路霸’。”家住南湖路的王大爷生气地说,去年他的老伴儿就被突然窜出的出租车撞伤,身体至今还未恢复。

市民郭女士反映:“我上月13日就因前面出租车急刹车摔了一跤。那天下雨,我骑车很小心,没想到出租车突然停靠,我躲闪不及就摔在路边,右腿和手部受伤,而出租车转眼就没了踪影。”随处停车、不打转向灯急刹车、绿灯最后几秒加

塞抢行、当街掉头“大漂移”等行为在我市出租车营运过程中尚且存在,而这些不文明行为往往成为引发交通事故的元凶。

不文明现象三:出城不用表计价

记者发现,在信运汽车站和弘运汽车站附近打车时,出租车司机口径较统一,不下县,就拒载。“我们是专门跑长途的,不好意思,市内不去!”面对刚下车带着大小包裹的乘客,停在车站附近的司机当面拒绝,被拒载的乘客只好抱着行李,出站后行走很长一段距离才坐上愿意载运他们的出租车。

相比于拒载,更让人头痛的是“一口价”。记者发现,夜幕降临后,这些只下县跑长途的出租车,开始了一口价营运。据了解,一般情况下,信阳市至息县要价150元左右,信阳市至罗山县至少需80元,信阳市至淮滨县则要价在300元左右。夜晚出租车不易乘坐,只要是离开城区去远点的地方,一般都是“一口价”,这已成“行业规矩”,就算你不坐,再来下一辆还是如此,逼得你不得不坐。”市民赵先生

表示,出租车离开主城区不用计价器计价,似乎已经司空见惯。

记者就此询问出租车司机,不少司机表示:夜晚比较偏的地方或出城不打表是“正常现象”,因为他们可能面临空车返回的情况,只好把这笔可能产生的费用预先计算在首次乘车的运费里,不然就很不划算。

作为如今城市交通的重要组成部分,出租车在居民日常出行中扮演着重要角色。作为城市流动窗口,它展现着一个城市市民素养的好坏,体现着一个城市文明程度的高低,更关乎着广大居民出行的切身利益。一辆干净整洁、规范文明的出租车,带给乘客的不仅是出行的安全与方便,更多的是出门在外的愉悦心情。因此,出租车的内在素养,需要在规范从业人员行为中加以提升;出租车的在外形象,需要在提高服务质量中加以体现。广大市民也要秉承“文明出行”的理念,为城市的整洁与畅通、为美好家园建设贡献力量。只有这样,人们的幸福指数才会提升,城市的文明之花才会开得更美。

□见习记者 王凌云

涓涓细流,汇成大海,点滴善举,铸成德行。文明亦是如此,需在空间和时间共同沉淀,积少成多,由短至长,日月累积,最终方能筑成文明之“大厦”。大到一个国家,小到一个家庭;深到一座古碑,浅到一句话语;远到一段历史,近到一组镜头;显到一条标语,隐到一个眼神,总之,一个文明的城市,必然要生活在此的人们拥有一种“共通”的良性认知。这种认知,说大了,是城市的灵魂,说小了,是对文明的共识。

如果你在一个城市看到,志愿者忙碌在社区街头,助人为乐、扶弱救残,转眼间,你又看到,在同样的城市,有一群人言语粗鄙、恃强欺弱、行为野蛮;如果你看到,交警同志在大雨中坚守岗位、指挥交通,转眼间,再看到一些车辆乱停乱放、擅闯红灯;如果你看到清洁工人在凄雨冷风中清扫垃圾、满身尘土,再看到一些人乱丢垃圾,随处吐痰……试想,你的心情该是如何。

这些强烈的反差折射出的,不仅是市民素质的高低参差,更是文明共识的错位缺乏。没有共识,文明就变成了一个人或者一小群人的事;没有共识,文明就变成了一

个瞬间或者一段时间的事。这种“文明”距离真正的“共建共享”,着实差得很远。

人言为信,日升日阳,信阳得名于此。素以“山水茶都”“江南北国、北国江南”之美誉闻名于世的信阳,更是一座文化名城。楚文化与中原文化在此交融,大别山革命精神在此薪火相传。作为全国唯一连续八年入选“中国十佳宜居城市”的城市,这里不仅物华天宝,而且人杰地灵。楚国名相孙叔敖、战国公子春申君、三国名将魏延、北宋名相司马光、政协主席邓颖超、传奇上将许世友等著名人物皆出身信阳。可见,信阳的文明创建有根可寻,有源可溯,且拥有时间与空间的双重积淀。

如今,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正有序开展中。全市上下需要同拧一股劲,共筑一条心,将个人的细微善举汇聚到整座文明城市中,将个人的品德修行放置于整个创建工作中。众人拾柴火焰高,只要人人都能做好“文明信阳人”,这个城市就会凝聚出“文明信阳魂”。

我们坚信,“共”字开头,“共”字结尾,实现文明城市共建共享梦,指日可待;我们坚信,“共”字打底,“共”字着色,绘就文明城市幸福生活图,计日程功!



沿街路灯、公共阅报栏和公交候车亭等作为城市文明的标志,展现了一个城市的品位和风格。然而近日记者在街头发现,一些人将电动车停满公交站台,一些商业小广告也被贴在沿街路灯杆、公交站牌、公共阅报栏上,甚至沿街电线杆和行道树上也被贴上小广告,这些不文明行为与整个城市的文明之风格格格不入。图为近日记者拍摄到的一些不文明现象。

本报记者 刘翔 李小然
见习记者 王凌云 摄



百花广场附近占道经营



中桥南头占道经营



湖东大道上占道经营



沿街路灯杆被贴小广告



公交站台成为电动车停车场,乘客只好在行车道边等公交



中山南路小广告

小广告真扰人 乱贴广告不文明



图为志愿者在清理小广告。 见习记者 王凌云 摄

□本报记者 刘翔
见习记者 王凌云

“清理干净才好看,这些小广告真扰人啊!”推着孩子出来散步的李奶奶对一旁正在清理小广告的志愿者说。11月29日下午,信阳公益志愿者联合会五星协会的志愿者们分布在南湖路清理沿街小广告。

据了解,五星协会志愿者们定期组织开展清理小广告活动,居委会和社区也会阻止乱贴小广告行为,遇到乱贴广告的会没收广告纸。但一些商家采取一些“非常之手段”,如夜晚组织人员偷贴小广告,把广告贴在高处等,往往刚被清理干净,又出现被他们贴满的现象,更为苦恼的是“他们用专门的工具,把

小广告用专门的胶水粘贴在高处,给我们的清理工作增加了难度。”五星办事处红星社区党支部书记杨家才说。

根据《信阳市城市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城市建筑物、公共设施、树木上涂写、刻画、张贴或钉挂物品”。狮河区城市管理执法监察大队队长杨雨亮告诉记者,目前,对小广告处罚力度不大、处罚规定不明也是造成小广告监管不力的原因。

城市是我家,创建靠大家,文明城市创建为民、惠民,需要人们的共同参与和齐心支持。商家们采取在公共设施上偷贴小广告的行为,不仅玷污了城市美观,更暴露出个人文明素质的缺失,是不文明行为,应该被监督和抵制。

公益广告扮靓城市 文明新风沁人心脾

□本报记者 刘翔
见习记者 王凌云

在信阳的大街小巷,一幅幅特色鲜明的公益广告都会在不意间映入人们的眼帘,犹如阵阵文明春风吹拂着信阳这座山水宜居城市。公益广告传播着真善美,生动形象且富有亲和力,在将城市点缀得五彩斑斓的同时,也贴近实际地引导市民在日常生活和工作中养成崇德向上、文明守礼的良好习惯。

有关部门负责人告诉记者,公益广告在潜移默化中不断唤醒人们的文明意识,是建立与提升城市文明形象的重要载体,对推动良好社会风气形成、营造文明和谐的浓厚氛围起到重要作用。

自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以来,我市大力推进公益广告宣传,在城市新区建设主题街区,设置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国梦、道德模范、雷锋精神、讲文明树新风、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等各类公益广告,多姿多彩的公益广告悄然无声地扮靓了城市文化风景,融入了市民的文化生活。